



藝術及設計學院

媒體藝術學士學位課程

學科單元大綱

學年	2025 /2026	學期	2
學科單元編號	MAFD1105		
學科單元名稱	視覺傳達設計		
先修要求	沒有		
授課語言	中文		
學分	3	面授學時	45
教師姓名	蕭佩欣 陳欣儀 陳嘉敏 黃洋	電郵	T1866@mpu.edu.mo T1694@mpu.edu.mo T1868@mpu.edu.mo T1695@mpu.edu.mo
辦公室	--	辦公室電話	--

學科單元概述

本學科單元旨在培養學生深入理解視覺傳達設計的原理及技巧，掌握設計意念、設計美學思維、創作手法、資訊編排及實踐應用技巧等，透過運用圖形、字體、物料等要素，增強設計概念與視覺傳達的表現形式，結合不同目的進行設計創作從而表達信息。

學科單元預期學習成效

完成本學科單元，學生將能達到以下預期學習成效：

M1.	認識視覺傳達設計的原則和要素，以及各個領域的應用
M2.	掌握運用視覺元素傳遞信息、展示觀點及呈現想法
M3.	探索不同的創意方法，運用設計策略，分析及解決問題
M4.	掌握運用設計軟件應用，以實踐形式完成創作項目



有關預期學習成效促使學生取得以下課程預期學習成效：

課程預期學習成效	M1	M2	M3	M4
P1. 認識媒體藝術的歷史和理論，以及社會、文化、政治意涵	✓			
P2. 掌握媒體藝術的綜合製作能力	✓	✓	✓	✓
P3. 掌握媒體藝術的創作過程	✓	✓	✓	✓
P4. 瞭解不同媒體藝術類型和風格，相關慣例與期望	✓	✓	✓	
P5. 瞭解媒體藝術製作的道德倫理考量，版權法認識、隱私保護及社會責任的重要性	✓			
P6. 認識媒體藝術項目中的技術、概念和美學方面的挑戰，培養解決問題的能力		✓	✓	✓
P7. 通過分析和批判性思考，開發原創、富想像力和創新的作品	✓	✓	✓	✓
P8. 通過研究及匯報技巧，策劃、製作和展示媒體專案項目				✓
P9. 通過計劃、預算和項目管理，為媒體藝術項目制定專業的工作流程				✓
P10. 展示團體協作能力，與不同的持分者溝通和合作，實現創作願景並促使項目成功				

教與學日程、內容及學習量

週	涵蓋內容	面授學時
1-2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• 視覺傳達設計的概念與應用• 視覺原理和構成• 色彩與傳達	7
3-4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• 視覺傳達設計基礎知識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- 記號與符號、文字造形與設計- 圖表的定義、定位、功能、分類與設計思考方向- 插畫的分類與應用、可能性與機能等• 視覺信息與策略	7
5-6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• 圖像設計軟件應用 I - 界面及工具介紹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- 界面、選單、面板及工作區介紹- 標尺、網格和參考線設定- 基本圖形及繪圖工具- 描點與路徑編輯- 填色與描邊- 對象選擇、編輯、排列、對齊與變換等	7



週	涵蓋內容	面授學時
7-10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海報設計、匯報與分享圖像設計軟件應用 II – 圖形設計與配色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複合圖形、連續圖案設計等繪畫工具使用配色工具、色彩和漸變、透明度與混合模式	14
11-12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圖像設計軟件應用 III - 文字設計、排版及圖像輸出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文字創建、管理和排版字體設計印刷要求圖像輸出設定	7
13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信息設計、匯報與分享	3

教與學活動

修讀本學科單元，學生將透過以下教與學活動取得預期學習成效：

教與學活動	M1	M2	M3	M4
T1. 課堂教學	✓	✓	✓	✓
T2. 短片播放	✓	✓	✓	
T3. 個案分析		✓	✓	
T4. 分組討論			✓	✓
T5. 作業匯報	✓	✓	✓	✓

考勤要求

考勤要求按澳門理工大學《學士學位課程教務規章》規定執行，未能達至要求者，本學科單元成績將被評為不合格（“F”）。



考評標準

修讀本學科單元，學生需完成以下考評活動：

考評活動	佔比 (%)	所評核之預期學習成效
A1. 參與度 出席率、積極性、課堂討論、課堂練習	20	M1, M2, M3, M4
A2. 海報設計 為特定主題創作海報，運用視覺元素和版面設計，創造具有視覺吸引力和影響力的設計作品。	30	M1, M2, M3, M4
A3. 信息設計 為特定主題創作信息圖像，透過資料搜集及分析、設計及排版，將複雜的信息、數據以圖表或圖像呈現，清晰陳述觀點及資訊。	50	M1, M2, M3, M4

有關考評標準按大學的學生考評與評分準則指引進行（詳見 www.mpu.edu.mo/teaching_learning/zh/assessment_strategy.php）。學生成績合格表示其達到本學科單元的預期學習成效，因而取得相應學分。

評分準則

採用 100 分制評分：100 分為滿分、50 分為合格。本學科單元不設補考。

參考文獻

1. 黃絜如、白乃遠、趙國松 (2020)。突破-Breakthrough-視覺傳達類設計方法與國際競賽指南。深石出版社專區。
2. 安德魯·理查德森 (2019)。視覺傳達革命：數據視覺化設計。中國青年出版社。
3. 徐桂英 (2018)。視覺傳達設計。遼寧科學技術出版社。
4. 陸成思 (2023)。Illustrator 從入門到精通。人民郵電出版社。
5. 靳埭強 (2010)。設計心法 100+1。經濟日報出版社。
6. Davis, Meredith/ Hunt, James (1999). *Visual Communication Design: An Introduction to Design Concepts in Everyday Experience*. Bloomsbury Visual Arts.
7. Kim, Henry Hongmin/Geissbuhler, Steff (2017). *Graphic Design Discourse: Evolving Theories, Ideologies, and Processes of Visual Communication*. Princeton Architectural Press.



8. Oshell, Robin (2019). *Principles of Visual Communication: A Comprehensive Guide*. Lulu.com.
9. Timothy Samara (2020). *Design Elements, Third Edition: Understanding the rules and knowing when to break them - A Visual Communication Manual*. Rockport Publishers.

學生反饋

學期結束時，學生將被邀請以問卷方式對學科單元及有關教學安排作出反饋。你的寶貴意見有助教師優化學科單元的內容及教授方式。教師及課程主任將對所有反饋予以考量，並在年度課程檢討時正式回應採取之行動方案。

學術誠信

澳門理工大學要求學生從事研究及學術活動時必須恪守學術誠信。違反學術誠信的形式包括但不限於抄襲、串通舞弊、捏造或篡改、作業重覆使用及考試作弊，均被視作嚴重的學術違規行為，或會引致紀律處分。學生應閱讀學生手冊所載之相關規章及指引，有關學生手冊已於入學時派發，電子檔載於 www.mpu.edu.mo/student_handbook/。